

债券代码：155029.SH

债券简称：18 青城 0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3年1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城投”，“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2018 年公司债券：18 青城 05（债券代码：155029.SH）（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涉及的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青岛市国资委关于苗维涛等同志任职的通知》（青国资委〔2022〕136 号）及青岛市国资委《关于专职外部董事履职事宜的相关安排》，公司新增苗维涛、王健根、丁唯颖 3 名专职外部董事，任期三年。同时，根据《青岛市国资委关于外部董事任免职的通知》（青国资委〔2023〕11 号），继续聘任王莉为公司外部董事（聘期 3 年），刘瑞波、刘春华、梁波不再担任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原外部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
刘瑞波	外部董事	一年	是	否	否
刘春华	外部董事	一年	是	否	否
梁波	外部董事	一年	是	否	否

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是否持有发行人股份及债券
苗维涛	外部董事	三年	是	否	否
王健根	外部董事	三年	是	否	否
丁唯颖	外部董事	三年	是	否	否

苗维涛，男，1965 年 1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青岛机场集团纪委书记，青岛机场集团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青岛海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健根，男，1967 年 6 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青岛市经委计划调度处副处长，青岛市经贸委经济运行局监测分析处处长、行业管理处处长，

青岛市中小企业发展局规划发展处处长，青岛市国内经济合作办公室秘书处处长、区域合作处处长，青岛市商务局政策法规处处长、一级调研员、总经济师等职务。现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青岛海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丁唯颖，女，1969年2月生，硕士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青岛市企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财务副部长，青岛华通集团审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青岛红星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青岛海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上述人员变动尚未进行工商登记。

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在获悉相关事项之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广发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次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31日

